2106

<日期>=2004.04.02

<版次>=2

<版名>=国内要闻

<肩标题>=华建敏在全国农村计生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试点会议上强调

<标题>=创新思路　扎实试点　把计划生育奖励政策落实到户到人

<作者>=孙秀艳

<正文>=

本报北京4月1日讯　记者孙秀艳报道：从今年起，国家在5个西部省市、9个中部省和贵州省的各1个地（州、市）开展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，同时鼓励东部省份自行试点。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华建敏1日在全国试点工作会议上强调，要认真贯彻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精神，提高认识，创新思路，扎实工作，搞好试点，把计划生育奖励政策落实到户到人。

华建敏指出，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，是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人口计生工作需要重点抓好的一件大事。做好这项工作，有利于引导农民自觉实行计划生育，稳定低生育水平，是树立和落实以人为本科学发展观的必然要求，是新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制度创新，是进一步解决“三农”问题，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重要举措。

华建敏强调，试点工作必须抓住四个关键环节：一是按统一标准确定奖励扶助对象，不虚报，不漏报；二是落实中央专项资金和地方配套资金，确保每人每年不低于600元的奖励扶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；三是建立安全快捷的资金发放渠道，确保资金及时到户到人；四是加强监督，确保试点工作公平、公正和公开。

华建敏要求，各试点地区和有关部门要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的精神，通力合作、共襄善举，边试点，边总结，边完善，把建立农村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这件大事办好。

<数据库>=人民日报